鹤岗市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诚信承诺书

哈尔滨银行信用助学贷款是政府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一项重要举措，国家惠民政策的推行使许多在求学道路上遇到暂时经济困难的学生得以顺利完成学业，走上工作岗位。本人于 年 月起获得国家助学贷款，本人感谢国家和哈尔滨银行及华安保险公司对我的帮助，作为新时代的大学生，一定诚实守信，履行约定，我郑重承诺：

一、保持和发扬艰苦朴素的作风，勤俭节约，决不铺张浪费。合理安排使用贷款，养成良好的消费观念，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贷款。

二、刻苦学习，遵纪守法，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保证顺利完成学业，努力提高自身素质，为国家和社会贡献力量。

三、毕业后自觉按照助学借款合同的规定按时还款付息，决不违约，做一个诚实守信的人。

四、毕业后按要求主动履行还款义务，及时提供毕业后的具体去向及有效联系方式，在贷款本息没偿还完前每年与市学生资助服务中心联系。

五、我自愿将本承诺书放入个人档案，待还清国家助学贷款后凭经办银行收据取出承诺书。

六、我自愿提供华安信用助学贷款毕业生信息采集表材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准确无误。

七、如有违约，本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的责任及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贷款合同号：

承诺人（签名）：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鹤岗市学生资助服务中心

年 月 日